

108-02高三學生補考注意事項

1. 5/18(一)當天補考。
2. 補考地點：圖書館一樓閱覽室；座位請間隔座，並配戴口罩應試。
3. 考試時間鐘響，請學生準時入場，遲到超過 10分鐘者不得入場；不可提早交卷離場。
4. 進場前，請出示證件（學生證、身分證）供查驗，未攜帶者，無法應試。
5. 補考時，攜帶考試用具即可，與考試無關的東西請勿帶進考場。

※手機不可帶進考場，違反者該科目以零分計算